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是主管退役军人工作的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拟定全县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等，移交安置工作服务管理；组织指导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就业创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组织协调落实军队离休退休干部和无军籍职工服务保障工作；组织全县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牵头提出军队转业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的安置计划；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主要工作任务是：根据上级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文件及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安排，按照“守牢稳定底线，全市首位全省一流”的工作目标。一是坚决守牢稳定底线。在重要时间和节点及时召开工作调度会，梳理汇总矛盾问题、分析研判风险隐患，传导压力压实责任。同时，强化部门联动，进一步加强我县政法、退役军人事务、公安、信访、乡镇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定期协商、互通信息，每月召开协调会议，研判形势，形成联防联控机制，切实做到信访问题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稳控在当地。二是继续打造“示范型”星级服务站。通过复

盘总结、经验共享，动态管理、跟踪督导，继续打造一批职能作用发挥突出的样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加快完成86家“示范型”星级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验收和挂牌，充分发挥退役军人在基层退役军人事务领域中的战斗堡垒作用。三是严格落实安置就业任务。在南昌百瑞退役军人创业孵化基地开展一年一次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全员适应性培训，引导退役士兵顺利转变角色，提升就业素质；认真落实年度转业军官和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安置计划，加强与县委组织部、县委编办、县人社局等部门的密切协作，着力提升安置质量，高标准完成年度安置任务。四是争创双拥模范县“八连冠”。明年是全县争创全省双拥模范县“八连冠”的关键之年，我局将扛起主责、抓好主业，发挥好统筹、协调、服务职能，加强与全县双拥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的沟通联络，建立信息通报、情况会商、任务分工制度机制，推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强化工作举措，形成强大工作合力，牢牢守住双拥模范这块金字招牌。五是持续做好数字档案工作。始终把做好退役军人人事档案管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基础工程来抓。要实现数字化全覆盖。通过线上查找和线下核实的方式，对现有档案进行再次摸排，对缺失档案进行全力搜寻，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为实现县域退役军人档案数字化全覆盖打牢基础。要完善智慧档案功能。进一步健全智慧档案数据库，完善数据库内信息，如姓名、年龄、文化程度、兵种、技术特长、奖励惩处、家庭状况、求职愿望等，确保档案资料信息完整、内容详实。同时，及时优化搜索功能，提高保密等级，使退役军人信息一查即出、安全高效。

三、部门基本情况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包括局本级和 0 个所属二级预算单位,其中,行政机关 1 个: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 个:南昌县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 14 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 0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人数 22 人,包括行政人员 8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 0 人、全部补助事业人员 14 人、部分补助事业人员 0 人、自收自支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在校学生 0 人,其中:高等学校 0 人、中等专业学校 0 人,其他 0 人。

第二部分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收入预算总额为 3671.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04.48 万元,下降 23.1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71.90 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 万元;; 事业收入 0 万元;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60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支出预算总额为 3671.9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104.48 万元,下降 23.12%。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377.67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314.50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63.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万元;项目支出 3010.28 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 0 万元、生产建

设性项目支出 0 元、其他项目支出 6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 0 万元；外交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10.2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5.5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2.0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314.5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57%；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7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5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0.01%。项目支出 3294.2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9.70%。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071.9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04.48 万元，下降 35.69%。具体支出情况是：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0.2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97.99%；卫生健康支出 29.59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98%；住房保障支出 32.0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03%。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 377.67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来源为部门预算批复表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较上年增加 164.61 万元，增长 77.26%。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根据零基预算改革方案的要求，各项社保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缴费数进行相应调整，并取消项目支出中具有公用经费性质的各类支出预算，按照在编在岗人员 1.2 万元/人/年标准计列保运转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我局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3.93万元。其中，货物预算3.93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0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8月31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九) 项目绩效情况

1、优抚专项（含优抚对象、部队走访）项目：

1) 项目概述：全县优抚对象走访和部队走访、一至六级伤残人员护理费、优抚对象“三免四减半”医疗经费。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700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优抚对象走访人数 \geq 4851人

驻县部队走访=11支

1-6级医疗补助经费保障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优抚对象走访、医疗保障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2、60岁参战人员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 全县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和城镇无业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贴, 标准每人每月 865 元。

2) 实施主体: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 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 40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 (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 60 岁以上农村籍和城镇无业参战参试人员生活补贴

质量指标: 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 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 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 60 岁以上农村籍和城镇无业参战参试人员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3、自谋职业安置、自主就业(城镇、农村退役士兵)项目:

1) 项目概述: 为年度退役士兵一次性自主就业金和退役士兵缴纳待安置期养老保险。

2) 实施主体: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 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 40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 (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 年度退役士兵安置

质量指标: 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 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 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退役士兵

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4、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生活费项目：

1) 项目概述：保障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和退出消防员待安置期间的基本生活费。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2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待安置期间安置工作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待安置退役士兵待安置生活费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5、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涉及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帮扶解困、退役军人信访维稳、购买服务、褒扬纪念、档案信息化管理。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全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6、“两参”人员生活和门诊补贴项目：

1)项目概述：未享受低保待遇的“两参”人员生活补贴、企业参战参试退役人员门诊定额补助费。

2)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实施周期：2023年度

4)年度预算安排：85.66万元

5)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企业退休参战参试退役人员 \geq 113人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两参”人员生活和门诊保障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7、社保接续项目：

1)项目概述：依法合理解决广大退役士兵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完善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接续政策，使他们退休后能够享受相关待遇。

2)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实施周期：2023年度

4)年度预算安排：18.57万元

5)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退役士兵医保 \geq 17人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退役士兵基本医疗保险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8、立功受奖项目：

1) 项目概述：做好我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奖励工作。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1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在部队立功受奖的义务兵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立功受奖的义务兵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9、双拥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双拥经费。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5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国防教育、创建双拥模范县城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全县双拥工作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0、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相关工作。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10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 \geq 392 个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基层服务站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1、民兵教练员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解决南昌县民兵训练基地训练教学、日常维护。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4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民兵教练员 \geq 4 人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解决军人后顾之忧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2、大学生兵役征集奖励补助项目：

1) 项目概述：为激励高素质适龄青年参军入伍，切实提高我县大学生兵员征集比例和兵员数质量，结合“一年两征”改革工作实际。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48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国防贡献奖励金 \geq 328 人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完成实施促进大学生兵员征集奖励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13、义务兵优待金项目：

1) 项目概述：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中央军委《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切实做好我县义务兵（含预备消防士）优待金发放工作。

2) 实施主体：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乡镇（管理处、管委会、街道办）

3) 实施周期：2023 年度

4) 年度预算安排：290 万元

5) 绩效目标和指标：（以下指标简要说明）

数量指标：义务兵优待工作

质量指标：发放经费符合相关政策规定=100%

时效指标：发放经费及时率

成本指标：及时完成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实施促进拥军优属工作

满意度指标：项目实施服务对象满意度=100%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4.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第三部分 南昌县 xx 局（委、办）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①由于本说明中数据四舍五入原因，部分汇总数据与分项加总之和可能存在尾差；②表格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3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各级人大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择时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是反映优抚对象和 60 岁以上参战人员补助项目支出、年度退役士兵一次性自主就业金和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方面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南昌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 1 月